证券代码:600757 证券简称:S 华源发 编号:临 2007-020

#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07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市商城路 660 号乐凯大厦 21 楼公司本部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47 名,代表股份 273,751,071 股,占公司总股本 472,144,227 股的 57.980%,其中,非流通股股东及股东代表 3 人,代表股份 273,483,327 股,占公司非流通股股本 331,744,227 股的 82.438%,占公司总股本的 57.924%;流通股股东 44 人,代表股份 267,744 股,占公司流通股股本 140,400,000 股的 0.191%,占公司总股本的 0.057%,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董事长吉群力主持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经大会审议并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通过《关于修改 < 公司章程 > 第一百一十条的议案》[表决一]

二、通过《关于修改公司对所属企业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二]

三、通过《关于聘请公司 200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表决三]

四、通过《关于终止出售公司所持江西华源江纺有限公司 69.08%股权的议案》[表决四]

五、通过《关于出售华源(加拿大)实业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表决五]

六、通过《关于引进战略投资者三点九亿资金的议案》[表决六]

在议案四、议案五、议案六表决时,与三项议案有关联关系的股东中国华源集团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各议案表决情况,详见汇总表。

三、律师见证情况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代表参加会议的资格均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关于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三月十九日

附件:

上海华源企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情况汇总表

| 项目 | | 表决一 | 表决二 | 表决三 | 表决四 | 表决五 | 表决六 |
|---|---|---|---|---|---|---|---|
| 出席会议股份情况 | 出席会议股份数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 | 回避表决股份数 | 0 | 0 | 0 | 190,127,100 | 190,127,100 | 190,127,100 |
| | 有效表决股份数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83,623,971 | 83,623,971 | 83,623,971 |
| | 其中:非流通股表决股份数 | 273,483,327 | 273,483,327 | 273,483,327 | 83,356,227 | 83,356,227 | 83,356,227 |
| | 流通股表决股份数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 全体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股份数 | 273,751,071 | 273,751,071 | 273,751,071 | 83,623,971 | 83,623,971 | 83,623,971 |
| | 反对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弃权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同意比列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非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股份数 | 273,483,327 | 273,483,327 | 273,483,327 | 83,356,227 | 83,356,227 | 83,356,227 |
| | 反对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弃权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同意比列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 流通股股东表决情况 | 同意股份数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267,744 |
| | 反对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弃权股份数 | 0 | 0 | 0 | 0 | 0 | 0 |
| | 同意比列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100.00% |

证券代码:A 600689 B 900922 证券简称: 上海三毛 编号:临 2007--007

#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重要提示

1、被担保人: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流动资金人民币 772 万元,担保期限 1 年。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担保数量为人民币 1,772 万元人民币。

2、被担保人: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数量:流动资金担保 2,000 万元人民币,贸易融资担保 300 万元美元,担保期限 2 年。本次担保后累计为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担保数量为 2,0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美元。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68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元美元,占本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27.24%。

其中已逾期对外担保金额 2,625 万元。

二、担保情况概述

1、中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向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提供 772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2007 年 3 月至 2008 年 2 月,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数量为 1,772 万元人民币。

2、中信银行向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 2000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和 300 万美元贸易融资贷款,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贷款期限:2007 年 3 月至 2009 年 2 月。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累计为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数量为人民币 2,0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美元。

三、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经过审议,一致同意:

1、同意为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上海市分行第二营业部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772 万元人民币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2、同意为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向中信银行申请 2,000 万元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和 300 万美元贸易融资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四、被担保公司基本情况

1、上海申一毛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500 万元,法定代表人:徐志孝。本公司直接间接持有申一毛条有限公司 99%股份。该公司主要业务为:毛条、毛绒、针织绒、服装、精粗纺呢绒生产、经营等。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9,617 万元,净资产 6,102 万元,资产负债率 36.50%。

2、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6,800 万元,法人代表人:蔡伯承 本公司直接间接持有上海三毛进出口有限公司 99.90%股份,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等。

截至 2006 年 12 月 31 日,该公司总资产 22,415 万元,净资产 6,923 万元,资产负债率 69.11%。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6800 万元人民币和 300 万美元,其中逾期对外担保金额 2,625 万元。

六、备查文件目录

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07 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讯方式)。

特此公告。

上海三毛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零七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696 证券简称:多伦股份 编号:临 2007-005

#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本次会议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况,无新议案提交表决。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于 2007 年 3 月 18 日下午以现场投票方式在上海虹叶酒店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7 人,代表股份 18232680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3.54%,受董事长柯法诚委托,会议由陈代琛董事主持会议,部份董事、监事出席,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关于为利嘉实业(福建)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担保金额:3100 万元,担保期限:一年。

表决结果:同意 58008794 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效表决股数的 99.99%;弃权 1281 股;反对 2296 股。其中关联股东豪盛(香港)有限公司回避,未予以投票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会议由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李志强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有股东提出临时提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律师见证书

特此公告。

上海多伦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七年三月十八日

# 关于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增加中国农业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中国农业银行自本公告日起代理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销售业务。景顺长城景系列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下设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景顺长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2)和景顺长城动力平衡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3)

根据本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2 日发布的《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的公告》及《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限量持续销售的公告》,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260101)定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进行基金份额分拆,分拆日基金份额净值调整为 1.0000 元,并自拆分日起(含拆分日)实施为期两周的限量持续销售。在此期间,为控制基金资产规模,本基金管理人将把本基金可接受的申购金额按一定比例分配给各参加持续限量销售活动的销售机构,投资者只能在参与销售的机构的网点办理本基金的申购业务。中国农业银行于 2007 年 3 月 20 日起参与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的限量持续销售活动。

一、代销机构情况

名称:中国农业银行

注册地址:北京市复兴路甲 23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三环北路 100 号金玉大厦

法定代表人:杨明生

电话:010-68297268

传真:010-68297268

联系人:蒋浩

客户服务电话:95599

网址:www.abchina.com

二、代销机构网点

在中国农业银行全国指定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开户和申购业务(如有变化请以当地中国农业银行公告为准)。

三、通过中国农业银行办理开户和申购的程序

1、业务办理时间

基金交易日 9:30~15:00 提交的申请当日受理,非交易时间提交的申请于下一交易时间受理。

2、开立中国农业银行的交易账户

个人投资者申请开立中国农业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有效身份证件(身份证、军人证、护照等)及复印件;

(2)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

(3)填妥的《中国农业银行开放式基金业务申请表(个人)》;

(4)与中国农业银行签订的《中国农业银行开放式基金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

机构投资者申请开立中国农业银行的交易账户时应提交下列材料:

(1)组织机构代码证、营业执照或注册登记证书原件正本或副本及上述文件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投资者填写,并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与资金账户一致的预留印鉴的开户申请表;

(3)授权委托书(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机构公章);

(4)经办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

(5)加盖法定代表人签章和单位公章的"中国农业银行开放式基金交易协议书"(一式两份),加盖机构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和与资金账户一致的预留印鉴的"中国农业银行开放式基金开/销户申请书(单位)"。

同一机构投资者只能在中国农业银行开立一个基金交易账户,并只能指定一个人民币活期结算账户作为与之关联的资金账户。

3、提出申购申请

个人投资者在开立中国农业银行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申购申请。提出申购申请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1)中国农业银行金穗借记卡;

(2)填妥的《申购申请表》;

(3)中国农业银行基金交易卡。

机构投资者在开立中国农业银行交易账户后,可提出基金申购申请。机构投资者应先从中国农业银行基金代销网点取得《开放式基金认、申购申请书(单位)》,填妥后加盖银行预留印鉴。

中国农业银行代销网点柜员对机构投资者提供的资料审核无误后,为其办理申购并打印"开放式基金认购、申购业务回单"。

四、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农业银行客户服务电话:95599

中国农业银行网站:www.abchina.com

2、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755-8237068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invescogreatwall.com

欢迎广大投资者到中国农业银行各销售网点咨询以及办理开户、申购等相关业务。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20 日

# 关于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拆分比例的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对景顺长城优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进行了基金份额拆分操作。当日本基金拆分前基金份额净值为 2.1307 元,精确到小数点后第 9 位为 2.130676355,本基金管理人按照 1:2.130676355 的拆分比例对本基金的份额进行了拆分。拆分后,基金份额净值变为 1.0000 元,相应地,原来每 1 份基金份额变为 2.130676355 份。

本公司已根据上述拆分比例,对本基金各持有人的基金份额进行了计算,并由本公司于 2007 年 3 月 19 日进行了变更登记。

基金拆分后每交易日公告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均为还原拆分前的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投资者可以自 2007 年 3 月 21 日起在其办理申购的销售网点查询拆分后其持有的基金份额。

特此公告。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321 股票简称:国栋建设 编号:2007-002

#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仲裁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起诉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的仲裁案件,国际商会仲裁庭已于 2007 年 3 月 12-17 日在新加坡举行了听证会。在听证会上,仲裁委员会已否决了被告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要求只赔偿公司直接损失的请求并裁定如下:

1、原告(即公司)须在 2007 年 4 月 30 日前根据听证记录重新整理并提出索赔的最后陈述;

2、被告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须在 2007 年 5 月 21 日前对公司的陈述进行答复;

3、公司须在 2007 年 6 月 21 日前向国际商会仲裁庭作出对被告芬兰美卓人造板公司答复的最终答复;

4、国际商会仲裁庭将于 2007 年 7 月内作出最终的裁决。如国际商会仲裁庭认为必要,可在没有双方证人的情况下开庭一天并宣布裁决结果。

有关仲裁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公告。

四川国栋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 00 七年三月二十日

证券简称:通葡股份 股票代码:600365 编号:临 2007—002

#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审计机构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近日收到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的函告,公司所聘请的 2006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机构"中鸿信建元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经财政部、中国证监会于 2007 年 2 月 15 日下发的《财会函[2007]4 号》批复,名称变更为"中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其它工商登记事项、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不变。

特此公告

通化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 00 七年三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487 股票简称:亨通光电 公告编号:临 2007- 3 号

#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个人股东减持公司股权的公告

毛慧苏女士为我公司发起人股东,股权分置改革前持有公司 12,655,657 股,股权分置后持有 10,468,140 股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其中,6,306,000 股已于 2006 年 8 月 8 日取得上市流通权,剩余 3,884,596 股将于 2007 年 8 月 8 日上市流通。

2007 年 3 月 16 日,公司接毛慧苏女士《关于减持股权的函》,该函提及:

截止 2007 年 3 月 16 日,毛慧苏女士已累计售出亨通光电 200 万股(占总股本的 1.2%),目前仍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306,000 股。至此,毛慧苏女士持有亨通光电的股份数合计余额为 8,468,140 股。

鉴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发起人股东单位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数量达到公司股份总数的 1%的,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作出公告",因此,毛慧苏女士在致函公司的同时,委托公司代为公告。

特此说明。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20 日

股票代码:600549 股票简称:厦门钨业 公告编号:临-2007-04

#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澳大利亚皇岛白钨矿有限公司合作开发皇岛白钨矿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6 年 9 月,公司与澳大利亚皇岛白钨矿有限公司签订《合作意向书》,拟合作重建位于澳大利亚新南威尔士州皇岛格拉希镇的皇岛白钨矿,建设年产 60 万吨的露天矿和选矿厂,双方各自持有合作项目 50%的直接权益;具体合作协议双方将根据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再行协商确定,并在报请各自有权决策机构审批后签订。

签订合作意向书以后,澳大利亚皇岛白钨矿有限公司负责组织编制了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提供给我司,我司组织专家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进行了详细论证并到项目现场进行了细致考察;根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考察结果,项目预计投资金额及采矿成本远高于双方初次交流情况及我司预期,经慎重研究,我司决定放弃投资该项目。

特此公告。

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20 日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 2007-011

#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有关媒体发布了一篇名为《天威英利三月美国路演》的报道,现将有关问题澄清如下:

1、目前,天威英利的外方股东 Yingli Green Energy Holding Company Limited (以下简称"开曼公司")正在积极有序的推进海外上市工作,具体的上市时间取决于海外上市地证券监管部门的审批进度,开曼公司海外上市的重大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披露。

2、本公司 200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正在讨论过程中,具体分配方案将由公司董事会审议形成并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有关天威英利海外上市情况及本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等信息请以公司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615 股票简称:ST 丰华 编号:临 2007-21

#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丰华圆珠笔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100%股权转让的公告

根据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2006 年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授权公司经营班子清理并处置公司原有笔业相关的子公司和分公司议案(详见公司 2006 年 12 月 30 日《上海证券报》公告),公司通过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将上海丰华圆珠笔股份有限公司一分公司 100%股权以 3200 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上海通领投资发展有限公司。2007 年 3 月 19 日,公司收到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产权交易凭证(№0002514),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过户手续。

上述转让款在扣除相关清理费用后将计入公司损益。

特此公告

上海丰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20 日

#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增加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 2007 年 3 月 21 日起代理销售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根据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署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 2007 年 3 月 21 日起代理销售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中海分红增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海能源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具体公告如下: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代销机构的有关详情:

1、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商城路 618 号

办公地址:上海市延平路 135 号

法定代表人:祝幼一

联系人:芮敏祺

电话:021-62580818-213

传真:021-62569400

客服电话:400-8888-666

网址:www.gtja.com

2、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海滨路光大国际贸易中心 26 楼 2611 室

办公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 183 号大都会广场 36、38、41、42 楼

法定代表人:王志伟

电话:(020)87555888

传真:(020)87557987

联系人:肖中梅

客户咨询电话:(020)87555888 转各营业网点

网址:www.gf.com.cn

3、金元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 36 号证券大厦 4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4001 号时代金融中心 17 层

法定代表人:郑辉

电话:(0755)83025695

传真:(0755)83025625

联系人:金春

开放式基金客服电话:(0755)83025695

网址:http://www.jyzq.cn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0-45 层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40-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82943511

传真:(0755)82943227

联系人:黄健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111、(0755)26951111

网址:www.newone.com.cn

5、东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常州延陵西路 59 号常信大厦 18、19 楼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13 楼

法定代表人:顾森贤

联系电话:(021)50586660

传真:(021)50586660-8880

联系人:邵一明

客户服务热线:(010)86525005、(021)62196752、(0755)83154530、(0519)6634000

网址:http://www.longone.com.cn

6、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0 层

法定代表人:平岳

电话:(021)68604866

传真:(021)50372474

联系人:张静

网址:http://www.bocichina.com.cn

投资者欲了解上述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也可致电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978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zhfund.com 查询。

特此公告。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0405 证券简称:动力源 编号:临 2007-007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2 月 26 日通过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7 日在北京丰台区科技园区星火路 8 号公司 4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应到会 9 名董事中,何振亚、台林、张守才、曲春红、吴琼、王瑞华、刘春、何继兵亲自出席并表决,董事周卫军因公出差,授权董事何振亚代为表决。全体监事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振亚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如无说明均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何振亚为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台林为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常东来为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张守才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韩宝荣为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曲春红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郭玉洁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向银行申请 4 亿元的授信额度,用于票据业务、保理业务、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业务和其他综合业务,期限一年。

附: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常东来先生,1970 出生,清华大学博士后,高级工程师。1992 年 7 月—1999 年 8 月西安理工大学自动化系讲师;1999 年 9 月—2001 年 8 月清华同方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主管;2001 年 9 月—2004 年 6 月天华电气有限公司研究所所长;2004 年 8 月至 2006 年 8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项目主管,2006 年 8 月至今,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张守才先生,1964 出生,工学硕士,助理研究员,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曾任北京理工大学教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韩宝荣先生,1953 出生,中共党员,大专学历。1986 年 1 月 ~1987 年 1 月铁岭市挂面厂厂长;1987 年 2 月 ~1993 年 12 月铁岭市面粉厂副厂长、副书记;1994 年 1 月 ~1995 年 12 月铁岭市天宝商茂总公司副总经理;1996 年 1 月 ~1998 年 12 月铁岭市饲料公司副总经理;1999 年 3 月 ~2000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有限责任公司沈阳办事处主任、市场四部经理;2000 年 12 月 ~2002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5 月 ~2003 年 12 月廊坊中油博通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 ~2005 年 4 月南宁中粮饲料公司总经理;2005 年 5 月 ~2005 年 12 月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西南市场部经理,2005 年 12 月至今,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曲春红女士,1962 年出生,民建会员,硕士,公司财务总监。曲女士曾任北京塑料工业联合公司会计、北京通力电气公司财务部部长。1995 年 3 月至今,曲女士担任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郭玉洁女士,1970 年出生,中共党员,西安交通大学 MBA,高级经济师。郭女士曾在永济电机厂经营规划部、企业管理部工作。2005 年 6 月至今,在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董事会办公室工作,2006 年 4 月起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17 日

股票代码:600405 股票简称:动力源 公告编号:2007-008

#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 2007 年 2 月 26 日通过电话通知方式发出,会议于 2007 年 3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会议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要求。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黄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北京动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7 年 3 月 17 日

证券代码:600479 证券简称:千金药业 公告编号:2007-临 002

#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妇科千金片获得国家秘密技术保护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日前收到国家科学技术部和国家保密局颁发的秘密技术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及《科学技术保密规定》,经国家秘密技术审查领导小组审查、核准,公司产品妇科千金片被认定为秘密级国家秘密技术,保密期限为 5 年。

特此公告。

株洲千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19 日

股票代码:600512 股票简称:腾达建设 公告编号:临 2007-001

#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经国家建设部审核,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获准晋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资质。

资质证书由国家建设部颁发,证书编号 A0104033100401-6/1。

晋升特级资质的成功,将进一步增强公司市场竞争与市场开发的能力,促进公司发展。

特此公告

腾达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 3 月 19 日

证券简称:常林股份 证券代码:600710 编号:临 2007-3

#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通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7 年 3 月 9 日,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召开 2007 年第 23 次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公司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获得审核通过,待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作出的予以核准或者不予核准的决定后,另行公告。

特此公告。

常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7 年 3 月 19 日